

##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 2014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 2014 年第五次会议于 2014 年 10 月 14 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通知全体监事，2014 年 10 月 24 日下午在公司 1 号楼 2 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4 人，实到监事 4 人，监事会主席黄智行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事项：

###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4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4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公司 2014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

表决情况：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及调整会计报表相关项目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会计政策的变更及会计报表相关项目的调整，符合国家相关政策法规的规定，能够更准确、真实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

表决情况：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在授信额度内的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有利于控股子公司业务发展，有效降低融

资成本，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情况：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二十八日